



检 验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元疾控检 2026（生活饮用水）第 040 号（共 2 页）

样 品 名 称： 末梢水

样 品 编 号： 2026SZ040

受 检 单 位：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80001868088
H08H77 00000000

说 明

- 1、 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2、 本检验报告未加盖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专用章无效。
- 3、 对于委托单位的委托送检样品，本检验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4、 本检验报告无主检、复核、检验单位签发人签字无效。
- 5、 对本检验报告发生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中心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西城区银河街西段

邮编：024076

电话：0476-5850193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元疾控检 2026（生活饮用水）第 040 号第 1 页 共 2 页

样 品 名 称	末梢水	样 品 编 号	2026SZ040
检 验 类 别	监测	生 产 单 位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生 产 日 期	2026.03.30
受检单位地址	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中段南侧	样 品 数 量	WJ: 500mL, LJ: 500mL×8
采 样 单 位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包 装 情 况	WJ: 袋装, LJ: 瓶装
采 样 地 点	太阳神收费所	样 品 状 态	液体、无色、透明
采 样 人	宋玉兰、李颖	收 样 日 期	2026.03.30
采 样 日 期	2026.03.30	检 验 日 期	2026.03.30~2026.04.04
采样依据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2 部分：水样的采集与保存》GB/T5750.2-2023		
检验依据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7 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GB/T5750.7-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1 部分：消毒剂指标》GB/T5750.11-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GB/T5750.12-2023.		
检 验 项 目	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浑浊度、肉眼可见物、臭和味、色度、pH、高锰酸盐指数（以 O ₂ 计）、氨（以 N 计）、氟化物、氯化物、硝酸盐（以 N 计）、硫酸盐、游离氯、二氧化氯、氯酸盐、亚氯酸盐、氰化物、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铬（六价）、铁、锰、铜、铅、铝、砷、锌、镉、汞、二氯乙酸、三氯乙酸、三氯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		

检 验 项 目	检 验 结 果	限值（集中式供水）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菌落总数（CFU/mL）	3	100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5	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色 度(铂钴色度单位)	<5	15
pH	7.40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高锰酸盐指数（以 O ₂ 计）(mg/L)	0.24	3
氨（以 N 计）(mg/L)	<0.02	0.5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元疾控检 2026（生活饮用水）第 040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检 验 项 目	检 验 结 果	限值（集中式供水）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游离氯 (mg/L)	0.21	2（末梢水余量 ≥ 0.05 ）
二氧化氯 (mg/L)	0.34	0.8（末梢水余量 ≥ 0.02 ）
氟化物 (mg/L)	0.75	1.0
氯化物 (mg/L)	20.2	250
硝酸盐（以 N 计） (mg/L)	8.4	10
硫酸盐 (mg/L)	37.9	250
亚氯酸盐 (mg/L)	<0.0024	0.7
氯酸盐 (mg/L)	<0.005	0.7
氰化物 (mg/L)	<0.002	0.05
总硬度(以 CaCO_3 计) (mg/L)	249.0	4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57	1000
铬（六价）(mg/L)	0.005	0.05
铁 (mg/L)	0.108	0.3
锰 (mg/L)	0.0014	0.1
铜 (mg/L)	0.0007	1.0
铅 (mg/L)	0.0006	0.01
铝 (mg/L)	0.0016	0.2
砷 (mg/L)	0.0012	0.01
锌 (mg/L)	0.0011	1.0
镉 (mg/L)	0.0007	0.005
汞 (mg/L)	<0.0001	0.001
二氯乙酸 (mg/L)	<0.0037	0.05
三氯乙酸 (mg/L)	<0.0044	0.1
三氯甲烷 (mg/L)	<0.000032	0.06
二氯一溴甲烷 (mg/L)	<0.000015	0.06
一氯二溴甲烷 (mg/L)	0.0015	0.1
三溴甲烷 (mg/L)	0.0071	0.1
三卤甲烷	0.086	1

— 以下为空白 —



主 检：闫晓松、高梦兰 复核者：侯春阳

检验单位签发人：[Signature]